

山西孝义经济开发区煤化工园中心大道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变更公告

(招标编号：SS141181202207130133)

一、内容：

我单位于2022年7月18日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孝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了山西孝义经济开发区煤化工园中心大道改造工程施工项目招标公告，现将原公告部分内容进行变更：

需变更的内容为：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7月18日17时00分至2022年8月11日9时00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11日9时00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年8月11日9时00分；

6.2 开标室：孝义市便民服务中心三层开标室30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2	投标截止时间	<u>2022年8月11日9时00分</u>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三十万元</u> 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以电子投标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 电子投标保函交纳形式及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吕梁市电子保函服务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开具电子投标保函，电子投标保函应至少体现如下内容： (1) 担保项目必须为本项目； (2) 受益人必须为本项目招标人；

		<p>(3) 电子投标保证金担保金额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p> <p>2. 电子投标保证金有效性：电子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的信息为准。</p> <p>3.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电子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采用银行汇款，应当明确收款账号，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p> <p>4、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时间：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未中标人退还； (2) 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p> <p>5、退还方式：以电汇方式退还到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 注：投标保证金应当通过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递交，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孝义市便民服务中心三层（孝义市迎宾南路 8 号，迎宾路与时代大道交叉口东北角）。</p> <p>开标室：孝义市便民服务中心三层开标室 308</p>

现变更为：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6.2 开标室：孝义市便民服务中心三层开标室 30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三十万元</u> 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p>以电子投标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p>(1) 电子投标保函交纳形式及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吕梁市电子保函服务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开具电子投标保函，电子投标保函应至少体现如下内容：</p> <p>①担保项目必须为本项目；</p> <p>②受益人必须为本项目招标人；</p> <p>③电子投标保函担保金额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p> <p>(2) 电子投标保函有效性：电子投标保函的有效性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投标保函缴纳情况的信息为准。</p> <p>(3)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电子投标保函。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p> <p>(4) 退还方式：以电汇方式退还到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p> <p>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p>银行保函：投标人可采用银行直接出具的保函或者经金融服务平台开具对招标人及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必须明确相对项目名称）。银行保函的格式：采用银行格式，银行保函的有效期应在投标有效期满后 28 日内有效。</p> <p>采用银行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p>(1) 应当明确收款账号，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p> <p>(2) 退还方式：以电汇方式退还到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p> <p>3、退还投标保证金（或银行保函）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时间：</p> <p>(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未中标人退还；</p> <p>(2) 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孝义市便民服务中心三层（孝义市迎宾南路 8 号，迎宾路与时代大道交叉口东北角）。</p> <p>开标室：孝义市便民服务中心三层开标室 308</p>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孝义市发展和改革局、孝义市建筑工程服务中心。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孝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吕梁市孝义市朝阳街与大同路交叉路口往东南约 50 米（梧桐新区-东区）

联 系 人：薛先生

电 话：13834016238

招标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 38 号金花新都汇 A 座写字楼 12 层 1201 室

联 系 人：武女士

联系电话：1383401706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mm（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